

湖北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度人才引进 秋季校园招聘公告

为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发挥人才在学校高质量发展和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支撑作用，湖北职业技术学院拟引进一批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湖北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度秋季校园招聘拟引进人才 90 人。其中：博士研究生学历 8 个岗位引进 19 人；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41 个岗位引进 71 人（具体招聘计划见附件 1）。

二、范围对象

（一）国内重点高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具体高校名单见附件 2）；

（二）国（境）外 QS2025 年排名前 100 名高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具体高校名单见附件 3）。

三、资格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当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国（境）外永久居留权；
2. 政治立场坚定、政治素质过硬，能够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3. 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
4. 具有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5. 具有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6. 硕士研究生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为 1989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博士研究生不超过 40 周岁（为 1984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7.2025 年应届毕业生须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毕业证、学位证，届时未取得学历学位的取消聘用资格。其他人员（含往届毕业生）须于此次报名截止日前取得岗位要求的毕业证、学位证；

8.具有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以上应聘人员均不包括网络教育、成人教育、自学考试、专升本（含参加职业技能高考等）的毕业生，以及各类委培生、定向生。

（二）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应聘：

1.现役军人；

2.全日制高校在读的非 2025 年应届毕业生；

3.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查的人员和尚未解除党纪、政务等处分的人员；

4.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5.在校期间受到院系级以上处分的人员；

6.在公务员招录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等考试中被认定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尚在禁考期内的人员；

7.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等应当执行回避制度的人员；

8.已在孝感市辖区内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的在职在编人员；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招聘程序和时间安排

（一）网上报名

应聘人员请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 9：00 至 12 月 10 日 16：00 期间，扫码登录“湖北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度人才引进秋季校园招聘”

报名系统或点击报名链接（<https://ks.jobhb.com/wsbm/sys-list-hb?rcode=2025xgzyjsxy>），进行网上注册，设置个人密码，提交报名申请。

本次校园招聘中，每名应聘人员在孝感市范围内限报一个岗位，不得多岗位重复报名，一经发现取消应聘人员聘用资格。

报名材料清单：

- 1.《报名登记表》（系统自动生成）。
- 2.诚信承诺书（系统自动生成）。
- 3.身份证扫描件（二代身份证件）。
- 4.中共党员（预备党员）证明扫描件（仅针对要求政治面貌为中共党员的岗位）。
- 5.应聘岗位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
- 6.近期2寸免冠登记照电子版。
- 7.国内高校毕业生应提供学历学位证书及学历学位认定报告（应届生提供学籍在线验证报告<https://www.chsi.com.cn/>）。国外高校毕业生应提供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验证的认证报告（网址链接为<https://www.cscse.edu.cn/>）。
- 8.应聘岗位其他条件要求的有关材料（含学信网标注专业证明材料等）。

（二）资格审查

2024年11月11日9:00至12月10日17:00期间，湖北职业技术学院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应聘人员可登录报名系统查看审查结果和相关岗位报名情况。通过资格审查的，后期可进入到考试确认环节。

资格审查贯穿于招聘全过程，任何环节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资格条件条件的，一律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

(三) 考试确认

应聘人员在规定时间内，进入“湖北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度人才引进秋季校园招聘”报名系统，点击确认是否参加考试。点击确认后，方可下载打印准考证，进入考试环节。考试确认环节开放时间另行公告。

(四) 考试

考试公告在湖北职业技术学院官方网站发布，具体事项以考试公告为准。

本次校园招聘考试主要采取面试的方式进行，考试确认后应聘人数较多的岗位，视情况可设置笔试环节。笔试成绩仅作为确定面试人选的前置条件。

(五) 体检考察

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按一定比例确定体检考察对象。2024 年 12 月下旬或 2025 年 1 月上旬，组织体检考察工作，具体事项以体检考察公告为准。

体检在具有公务员体检资质的医疗机构进行，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执行。考察工作由湖北职业技术学院组织实施。

(六) 公示公告

根据面试成绩、体检考察等情况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湖北职业技术学院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

(七) 聘用

对于公示结果不影响聘用的往届毕业生，孝感市委人才办、市人

社局发文聘用。

对于公示结果不影响聘用的应届毕业生，2025年1月左右，招聘单位与招聘对象、校方签订三方协议；2025年7月左右，孝感市委人才办、市人社局发文聘用。

五、相关政策待遇

（一）市直事业单位政策待遇

1.生活补贴。事业单位引进的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分别按照20万元/人、6万元/人的标准分三年发放生活补贴。

2.岗位待遇。事业单位引进的人才纳入事业编制管理，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生聘到管理岗位的，可分别按管理七级、八级、九级岗位聘用；聘到专业技术岗位的，在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职称后，可分别按专业技术七级、十级、十一级岗位聘用；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生可分别享受管理岗位七级、八级、九级或专业技术岗位七级、十级、十一级工资待遇。

3.购房补贴。①市直事业单位引进的人才在孝感市中心城区购买首套商品住宅（含二手房），按照博士研究生12万元、硕士研究生8万元的标准发放购房补贴。②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7月1日期间，全市（含县市区）2024年以来事业单位新引进的人才，孝感市中心城区购买首套商品住宅（含二手房），按照博士研究生12万元、硕士研究生8万元、本科生4万元标准发放购房补贴。③购房使用公积金时，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可分别按照最高贷款额度2倍、1.5倍的标准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4.住房保障。事业单位引进的人才，在孝感城区无房或家庭人均住房面积低于25m²的，可3年免费入住人才公寓；房源不足的，博士

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分别按照 1.2 万元/年、0.96 万元/年的标准发放 3 年租房补贴。

5. 培育激励。①对事业单位引进人才进行跟踪培养管理，博士研究生申报中级及以上职称，硕士研究生申报中级职称可不受单位岗位总量限制。除职称评审“以考代评”专业外，引进的博士研究生当年可初定为中级职称，硕士研究生从事专业技术工作 3 年可初定为中级职称。②对实绩突出的可提拔担任事业单位领导职务或作为专业技术带头人，符合调任条件的可调任公务员。③推荐引进人才参加各级人才计划和人才奖项的评选，入选国家级、省级重大人才工程（计划）或获得国家级、省级重大奖项，并经市委人才办认定的，分别按照国家级、省级实际获奖金额的 2 倍、1 倍给予奖励（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

6. 其他待遇。按《孝感市人才引进培养实施办法》（孝办发电〔2023〕55 号）落实待遇。

（二）湖北职业技术学院引进博士研究生政策待遇

1. 住房补贴。湖北职业技术学院向引进的博士研究生提供 50 万元住房补贴及 10 万元安家费。

2. 科研经费。湖北职业技术学院向引进的博士研究生提供科研启动经费 10-20 万元/人。

六、其他事项

（一）聘用人员名单确定后，本人不得另找工作单位，按规定时间报到，如有特殊情况需要改派的应按有关规定办理。对无故自行放弃的人选，不得办理改派或调档手续。

（二）聘用人员须签订服务协议，在所聘用单位最低服务满 3 年（博士研究生一般不低于 8 年），服务期内不得参加各类公务员、事

业单位、国有企业等招录（聘）考试（经组织同意除外）。

（三）本次人才引进相关事宜由孝感市委人才办、孝感市人社局负责解释。公告附件1《招聘计划一览表》所列内容，由湖北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712-2280215（孝感市人才引进工作专班）

0712-2861895（湖北职业技术学院党委组织部）

附件：

1. 湖北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度人才引进秋季校园招聘计划一览表
2. 国内重点高校名单
3. 国（境）外 QS2025 年排名前 100 名高校名单
4. 国家教育部门高等教育学科专业目录网址



扫描二维码下载附件



扫描二维码手机线上报名

湖北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 10 月 25 日